



三查三治 全面预防道路交通事故

■ 通讯员 郑悦慧 记者 陈丹丹

为全力预防道路交通事故,特别是较大以上交通事故,我市交警部门于今年4月起至年底,开展以严查道路隐患、施工路段、动态监管和严治酒驾、超员、超速为主要内容的预防道路交通事故“三查三治”专项行动。

据统计,行动开展两个月以来,交警部门已开展8次“三查三治”专项行动,共出动警力800余人次,查获醉酒驾驶36例,酒后驾驶43例,工程车超载48例,其他交通违法行为1000余例。



现场目击 心存侥幸的人依然不少

每周四,交警大队都会在全市重点道路进行设卡开展行动,重点整治酒驾、超员(含驾驶营运客车以外机动车超员、车辆违法载人)、超速、机动车夜间不按规定使用灯光、电动自行车等交通违法行为。

据交警部门有关负责人介绍,此次“三查三治”专项行动的重点路段,是列入2015年市、县挂牌治理的事故多发点段,途经饮用水源保护区的危险化学品运输线路,农村地区客运班线和学生

接送车集中线路,国道普通公路以及旅游景区道路的施工路段;重点车辆包括旅游客车、包车客车、三类及以上班线客车和危险货物运输车,校车、农村面包车及交通违法行为逾期未处理车辆、电动自行车。

6月11日晚,交警在瑞枫线、104国道、56省道、市区罗阳大道、瑞湖路等路段设卡查酒驾,当晚共查获涉嫌饮酒驾驶的机动车违法行为5例,涉嫌醉酒驾驶的机动车违法行为1例,1名醉

驾当事人面临刑拘。5名酒后驾驶司机中,有1名为女司机。

此外,交警部门还调集了5台流动测速仪实时监控56省道、瑞枫公路,行动开展以来,当场被抓现行的超速司机已有50余例,甚至有一名驾驶员现场一次性被记满12分。

交警介绍,从现场整治行动来看,心存侥幸的司机依然不少,酒驾、超速、超载等重点违法依然存在。

安全提醒：三查三治 将从严到底

为进一步强化道路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源头监管力度,严厉打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,今年的“三查三治”将从严到底。

6月底前,我市交警部门将会同交通运输等部门集中对所有公路(包括未通过验收的通车道路)进行全面排查,疏理和摸清公路安全隐患底数,并对排查出

来的安全隐患,按照严重程度区分轻重缓急提出治理建议。

交警部门还将加强对“两客一危”车辆动态监管设备使用情况的路面现场检查,并与企业上门倒查、平台在线抽查相结合,及时发现不履行客运车辆动态监控职责、内部安全管理不到位、制度不落实的运输企业,并严肃查处违反动态监

管制制度的行为。

此外,交警部门表示,禁“酒驾”力度决不放松;客运班车、旅游包车、校车、货运机动车、电动车违法载人的超员查处力度将进一步加大;中型以上客货车超速20%以上和其他机动车超速50%以上的一律严惩,对普通公路行驶速度达到135公里/小时的,将依法吊销驾驶证。

交警严查 营转非 大客车交通违法

■ 通讯员 郑悦慧 记者 陈丹丹

近年来,我市有些人购买公路客运、旅游客运企业淘汰的营运客车(以下简称“营转非”大客车)非法从事道路旅客运输经营,这些“营转非”大客车严重违反了《道路运输条例》相关规定,且安全状况差、隐患多、监管难度大。近期,我市交警部门结合实际,对全市“营转非”车辆进行严查严管。

为39辆 营转非 大客车建立台账

据悉,不少被淘汰的营运客车并没有退出客运车辆经营,而是摇身一变,从事“包车”等接送乘客业务。据统计,目前全市共排查出39辆“营转非”大客车。交警部门将对已查实的车辆、车辆所有人、管理人、驾驶人以及车辆日常用途进行一次全面排查,按照“一车一

管”的要求建立台账,落实户籍化管理。同时,在车辆尾部、右侧分别粘贴或喷涂“营转非”大客车专用标识,提示禁止非法营运,并注明交警举报电话。

在排查中如发现车辆逾期未检、达到国家强制报废标准的,将督促车辆所有人立即办理年检、注销业务。办理报

废业务的,车管所将派员在现场监督逐车解体;如发现车辆存在轮胎磨损严重、制动、灯光不符合技术标准要求等问题的,将限期督促整改,及时消除隐患;车辆有多次交通违法未处理的,将督促所有人、驾驶人及时处理并严格落实处罚、记分和降级管理措施。

加强交通违法检查

据交警介绍,许多营运车辆大都接近报废期限,在“营转非”后脱离了正规的客运公司监管,得不到系统的检查,存在安全隐患。并且这些车是否涉及营运很难把控,有的车可能仍用于租用,交通安全隐患极大。

我市交警部门将加强“营转非”大客车的上路检查力度,特别是加强对“送戏下乡”、接送学生大客车的检

查,对车辆逾期未检验、逾期未报废、车辆安全状况不符合技术标准要求以及驾驶人无证驾驶、准驾车型不符、伪造驾驶证等违法行为严格依法处罚;对非法接送学生的,按照《校车安全管理条例》予以处罚并通报教育行政部门,对现场发现或群众举报涉嫌非法营运的移交交通运输部门处理,切实做到发生一起、查纠一起,形成严防严管的高压态势。

同时,交警部门将继续加强对个人名下“营转非”大客车的管理,组织对车辆所有人、管理人、驾驶人开展集中交通安全教育,发放书面告知书,告知其严禁从事营运活动并确保车辆符合技术标准要求。车辆所有人为单位的,要督促落实交通安全主体责任,加强车辆统一调度管理,严禁外借、出租车辆,定期检查维护车辆和组织驾驶人进行交通安全教育。

交警温馨提醒：夏季行车 勿忘安全

夏季来临,天气炎热,市交警大队提醒广大驾驶人遵守交规,注意交通安全。

1.驾驶长途客车,请注意停车休息。24小时累计驾驶时间不超过8小时,白天连续驾驶不超过4小时,夜间连续驾驶不超过2小时,每次停车休息时间不少于20分钟。

2.驾驶客车请保持安全车速,夜间行驶要减速慢行,最高时速不超过白天正常限速的80%。

3.夏季夜间行驶车辆增多,货车驾驶人应保持货车尾部清洁、灯光完好,车身反光标识明显,侧后部防护装置完备,在高速公路行驶时不要长时间占用内侧车道,防止车辆被追尾。

4.夏季驾车易疲劳,请保证睡眠充足,注意劳逸结合,避开习惯睡眠时间行车。若感觉困倦、状态不佳,请选择安全地点停车休息,切莫在高速公路上随意停车。

5.交通出行,安全第一。夏季驾车出行,系好安全带,切勿贪图舒适和凉爽而不系安全带或穿拖鞋驾驶、边开车边吃冷饮等,以免影响行车安全。

6.夏季天气闷热,容易心情烦躁,请提前准备提神醒脑、防暑降温用品,开车时保持良好心情,不要带着情绪驾车,不开斗气车。

7.行车途中长时间使用空调制冷,会造成密闭车厢内空气混浊,容易头晕倦怠,应每隔一段时间打开车窗透气,保持良好通风。

